

# 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

闽交院团〔2020〕4号

共青团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委员会  
关于开展2019年度“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共青团干部”  
“五四红旗团总支（团支部）”评选表彰的通知

各团总支：

为引导和激励学院广大团员青年踊跃投身在坚持高质量发展落实赶超，加快推进新时代新福建建设火热实践，为学院建设“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贡献青春力量，院团委决定开展2019年度学院“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共青团干部”“五四红旗团总支”“五四红旗团支部”评选表彰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评选条件

### （一）优秀共青团员（学生）

1. 理想信念坚定。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2. 道德品行优秀。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带头倡导良好社会风尚。成为注册志愿者，经常参加志愿服务，在志愿汇上的累计志愿服务时长不低于 20 小时。成为网络文明志愿者，积极参与构建清朗网络空间，青年网络文明志愿者须在“智慧团建”系统上有记录。

3. 模范作用突出。学习成绩优秀，上学年无挂科、补考记录；工作本领过硬、业绩突出，具有艰苦奋斗精神，能够在团员青年中发挥模范带头作用。带头响应党的号召，积极投身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中，在志愿服务、突击攻坚、岗位履职、社区报到、宣传引导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表现突出。上年度团员教育评议中获得优秀等次。在“智慧团建”星级团员评定为二星级及以上，所在团支部评定为三星级及以上。

4. 遵规守纪自觉。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自觉遵守团的章程，模范履行团员义务，按要求参加“三会两制一课”和团的活动。没有违纪违规行为。按期准时完成“青年大学习”网上主题团课。

5. 团龄在一年以上（截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2016 年以后发展的团员须有发展团员编号。

6. 上一年度获得过系级以上荣誉。其中，荣誉应该是综合类奖项，不包括竞赛类、提名奖。

“十佳共青团员”从本次获奖者中产生。

## （二）优秀共青团员（教工）

1. 理想信念坚定。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2. 能坚持党的基本路线，模范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努力学习实践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积极要求上进；积极参加团的各项活动，模范履行团员义务，在工作上努力进取；自觉遵守学院的各项规章制度。截止 2020 年 4 月 30 日，团龄一年以上，入职一年以上，年龄 28 周岁以下。按时缴交团费（中共党员已缴纳党费后可不缴纳团费）。

3. 在各类团组织活动中表现积极，有效作为。成为注册志愿者或教工志愿者，经常参加志愿服务；成为网络文明志愿者，积极参与构建清朗网络空间，青年网络文明志愿者须在“智慧团建”系统上有记录。2020 年 4 月 15 日前，在“智慧团建”服务系统完成团员个人信息录入，星级团员评定为二星及以上。

4. 遵规守纪自觉。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自觉遵守团的章程，模范履行团员义务，按要求参加“三会两制一课”和团的活动。没有违纪违规行为。

5. 近三年获得过系级以上荣誉。其中，荣誉应该是综合类奖项，不包括竞赛类、提名奖。

### （三）优秀共青团干部（学生）

1. 理想信念坚定。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2. 心系广大青年。注重深入基层，密切联系青年，积极主动地在青年中开展工作，密切联系青年成效突出，对青年开展有效服务

和引导工作，在青年中具有较高威信。

3. 敢于担当作为。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上，带头响应号召，积极投身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中，在疫情防控和帮助企业复工复产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表现突出。

4. 工作能力过硬。扎实肯干、勤奋刻苦，学习成绩优异，评选年度期间不能有挂科、补考记录。热爱团的工作，认真执行团的上级机关作出的指示和决议，有力贯彻落实“基层建设年”工作部署，坚持围绕党政中心任务和青年需求开展工作，积极探索创新，在团的岗位上取得突出成绩。具有较强的团务工作能力，在“智慧团建”系统团干资料管理中完善团干部个人信息，星级团员评定为三星级以上，所在团支部在星级团支部评价为四星级以上。上年度团员民主评议优秀，按期准时完成“青年大学习”线上主题团课。

5. 工作作风优良。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遵纪守法，品格高尚。成为注册志愿者，经常参加志愿服务，在志愿汇上的志愿服务时长累计不低于 30 小时；成为网络文明志愿者，积极参与构建清朗网络空间，青年网络文明志愿者须在“智慧团建”系统上有记录。

6. 截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从事团干工作不少于一年。

7. 上一年度获得过系级以上荣誉。其中，荣誉应该是综合类奖项，不包括竞赛类、提名奖。

“十佳共青团干部”从优秀共青团干部获奖者中产生。

#### （四）优秀共青团干部（教工）

1. 理想信念坚定。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2. 心系广大青年。注重深入基层，密切联系青年，积极主动地在青年中开展工作，密切联系青年成效突出，对青年开展有效服务和引导工作，在青年中具有较高威信。

3. 敢于担当作为。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上，带头响应号召，积极投身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中，在疫情防控和帮助企业复工复产等方面发挥作用，表现突出。

4. 工作能力过硬。热爱团的工作，认真执行团的上级机关作出的指示和决议，有力贯彻落实“基层建设年”工作部署，坚持围绕党政中心任务和青年需求开展工作，积极探索创新，在团的岗位上取得突出成绩。具有较强的团务工作能力，在“智慧团建”系统团干资料管理中完善团干部个人信息，星级团员评定为三星级以上；落实“班团一体化制度”、抓实“青年大学习”线上主题团课。

5. 工作作风优良。自觉加强党性锻炼、提升党性修养，严格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带头践行“三严三实”要求，认真参加“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求真务实，克己奉公，廉洁自律，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反对“四风”、祛除“四化”。

6. 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遵纪守法，品格高尚。成为注册志愿者或教工志愿者，经常参加志愿服务；成为网络文明志

愿者，积极参与构建清朗网络空间，青年网络文明志愿者须在福建数字共青团系统上有记录。

7. 截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担任团干工作不少于一年。
8. 近三年获得过县级以上荣誉。其中，荣誉应该是综合类奖项，不包括竞赛类、提名奖。

#### （五）五四红旗团总支

1. 政治建设好。组织团员青年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加强对团员的理想信念和国情教育，引导团员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认真开展团校建设，上年度至少举办一期团校培训。

2. 组织基础好。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上，在党组织统一领导下，有序组织团员青年参与疫情防控工作，取得积极成效。积极宣传党的主张，坚决贯彻党的决定，认真担负教育团员、管理团员、监督团员和组织青年、凝聚青年、服务青年的职责。组织设置规范，按期换届，认真履行民主选举程序，工作制度健全。规范开展发展团员、团费收缴等工作，认真执行“三会两制一课”制度，“智慧团建”系统中组织健全，信息完善，团总支参与星级团支部创建工作且团支部 100% 达到三星级及以上，团员报到率 100%，“青年大学习”线上主题团课参学率 60% 以上，所有团支部均已落实“班团一体化”。

3. 工作效果好。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上，在党组织统一领导下，有序组织

团员青年参与疫情防控，取得积极成效。坚持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扎实开展团的工作和活动，工作具有鲜明特色，团员参与踊跃，在团员青年中有较大影响。大力加强基层服务型团组织建设，积极推动“智慧团建”工作，组织开展星级团支部创建，增强服务意识、强化服务职能，在落实全团重点工作和开展全团性品牌活动上成效明显。上年度至少组织一支“三下乡”队伍，团总支至少有一项特色活动；组建志愿服务队（站），团总支团员注册成为青年志愿者比例不低于90%，每年至少组织或参加各类志愿服务活动3次以上。

4. 班子建设好。团支部委员会成员政治好、能力强、业务精，认真贯彻民主集中制，团结进取，作风扎实，富有开拓创新精神。班子成员专兼挂团干齐备。

5. 团员青年反响好。在团员中具有较强的吸引力和凝聚力，团员队伍充分发挥模范带头作用，在本单位或本地区具有较好影响。

6. 上一年度获得过校级以上荣誉。其中，荣誉应该是综合类奖项，不包括竞赛类、提名奖。

已经被推报为“五四红旗团总支”候选的，不再推报其下属团支部、团员、团干部。

## （六）五四红旗团支部

1. 政治建设好。组织团员青年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加强对团员的理想信念和国情教育，引导团员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

2. 组织基础好。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上，在党组织统一领导下，有序组织团员青年参与疫情防控工作，取得积极成效。积极宣传党的主张，坚决贯彻党的决定，认真担负教育团员、管理团员、监督团员和组织青年、凝聚青年、服务青年的职责。组织设置规范，按期换届，认真履行民主选举程序，工作制度健全。规范开展发展团员、团费收缴等工作，认真执行“三会两制一课”制度，在“智慧团建”系统中组织健全，星级团支部达三星级及以上，团员报到率100%，“青年大学习”线上主题团课参学率达70%以上。

3. 工作效果好。贯彻落实“基层建设年”工作部署成效明显。坚持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工作活跃，有一项以上特色活动，有效吸引团员青年积极参与。主动参与团建，在联系和服务青年方面成效明显，得到所在系部和青年的高度认可。团支部团员100%注册成为青年志愿者，每年至少组织或参加各类志愿服务活动3次以上。

4. 班子建设好。团支部委员会成员政治好、工作能力较强，认真落实上级团委的各项工作要求，扎实有效地开展团的工作，在团员青年中有较高的认同度，已落实“班团一体化”。

## 二、推报方式

1. 推报比例。“五四红旗团总支”原则上按团总支总数的20%进行评选；“优秀共青团员（学生）”“优秀共青团干部（学生）”“五四红旗团支部”原则上按全院团员、团干、团支部总数的3%-5%的比例择优评选，由各团总支统筹推报；各团总支最终推报的各类奖项名额，院团委将在全院申报范围内进行统筹；各系教工优团、优干由各系推报，机关等其他部门的教工优团、优干由

教工团总支推报，院团委审定后择优评选出优秀共青团员（教工）3-4名，优秀共青团干部（教工）4-5名。获得2018年度“五四红旗团总支”的系部，原则上本年度优秀共青团员（学生）、优秀共青团干部（学生）各有10个额外名额；五四红旗团支部有5个额外名额。

2. 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斗争中组织动员和发挥作用显著的个人，名额另行分配，不占各系名额。

3. 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斗争中组织动员和发挥作用一般的团组织、主动担当作为不明显的团员、团干部，不得申报参评；推进新一轮学生会改革进展缓慢的团总支不得参评；未落实班团一体化的支部、总支不得申报参评。

4. 参评“优秀共青团员”和“优秀共青团干部”的学生团员和团干，须到船政交通易班平台上进行团章团务的考试，成绩合格方具有参评资格；同等条件下，按团章团务考试成绩高低择优评选。

### 三、有关要求

1. 成立领导小组。成立共青团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委员会2019年度“两红两优”评选表彰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详见附件1）。各推报团总支也将成立相应的组织机构，做好各系的推报工作。院团委建立由专职团干部、系团总支代表、院系两级学生团干代表等组成的资格审查委员会，集中对推报人选（集体）进行审核、把关，确保推报人选（集体）符合推报要求和推报程序。

2. 加强申报把关。推报系部严格按照申报条件，组织开展提名工作。推报系部经各系党政联席会议确定推报人选（集体）后，

申报人选（集体）应在所在系部进行不少于 3 日的公示。

3. 加强材料报送。请推报系部于 4 月 10 日前将提名汇总表（详见附件 2，要对各申报对象进行排序）、申报表（详见附件 3）、申报事迹材料（1000 字以内，含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斗争中的表现）等材料的纸质版（一式两份）和电子版，以及所获奖励证书复印件、党政联席会议纪要、公示无异议证明等材料的纸质版报院团委办公室。电子版报送团委邮箱，逾期及发至其他邮箱的不受。

有关评选未尽事宜，由院团委负责解释。

附件：1. 2019 年度“两红两优”评选表彰工作领导小组及办公室成员名单

2. 2019 年度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共青团干部”“五四红旗团总支”“五四红旗团支部”提名汇总表

3. 2019 年度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共青团干部”“五四红旗团总支”“五四红旗团支部”申报表

共青团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委员会

2020 年 3 月 31 日

（联系人：吴斌敏、庄智群 联系电话：18065028007 18159091726  
电子邮箱：2388881866@qq.com 团委办公室：北区 1#315）

## 附件 1

### 2019 年度“两红两优”评选表彰工作领导小组 及办公室成员名单

组 长：陈艳红

成 员：黄 奕 王心金 陈 慧

领导小组办公室：

主 任：陈 慧（兼）

副主任：各系团总支书记 吴斌敏 庄智群

## 附件 2

## 2019 年度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优秀共青团员”提名汇总表

推报团总支(盖章):

序号	支部	姓名	身份证号	性别	出生年月	入团时间	政治面貌	民族	团章团务考试成绩	所在专业班级及职务	所获荣誉	主要事迹(300字以内)	是否注册者(时长)	2019年度团员教育评议等次	是否符合“智慧团建”要求	联系电话
1											1. ... ... 2. ... ...					
2																

- 注: 1. “所在系部专业班级及职务”填报格式: 系部全称+年级+专业名称+班级+职务, 无职务则不填职务。  
 2. “所获荣誉”填报格式: ×年×月被×评为×。荣誉应该是综合类奖项, 不包括竞赛类、提名奖。  
 3. 请用 EXCEL 表格上报。

## 2019 年度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优秀共青团干部”提名汇总表

推报团总支（盖章）：

序号	支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民族	团章团务考试成绩	所在系部专业班级及职务	所获荣誉	主要事迹 (300字以内)	担任团干部年限	是否注冊志愿者(时长)	是否符合“智建”要求	联系电话
1										1. .... 2. ....				
2														

注：1. “所在系部专业班级及职务”填报格式：系部全称+年级+专业全称+班级+职务，必须填写职务。

2. “所获荣誉”填报格式：×年×月被×评为×。荣誉应该是综合类奖项，不包括竞赛类、提名奖。

3. 请用 EXCEL 表格上报。

## 2019年度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五四红旗团总支”提名汇总表

推报团总支（盖章）：

序号	团总支全称	团员数(团员比青)	注册志愿者比例	所获荣誉	主要事迹 (300字以内)	近两年发展团员数	团校开课期数	“三下乡”队伍数量	“青年大学习”参学率	是否符合“智慧团建”要求	联系电话
1				1. .... 2. ....							
2											

注：1.“所获荣誉”填报格式：×年×月被×评为×。荣誉应该是综合类奖项，不包括竞赛类、提名奖。  
 2. 请用 EXCEL 表格上报

2019 年度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五四红旗团支部”提名汇总表

推报团总支（盖章）：

序号	团支部全称	团员数 (团青 比)	所获荣誉	主要事迹 (300字以内)	“青年大学习”参 学率	是否符合“智慧团 建”要求	联系电话
1			1. .... 2. ....				
2							

注：1.“所获荣誉”填报格式：×年×月被×评为×。荣誉应该是综合类奖项，不包括竞赛类、提名奖。  
2. 请用 EXCEL 表格上报。

附件 3

2019 年度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优秀共青团员”  
“优秀共青团干部”申报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政治面貌	
出生年月		入团年月		团员编号		民主评议等次	
身份证号		成为注册志愿者年月			志愿服务时长		
团章团务考试成绩		有无挂科、补考			联系电话		
所在系部专业班级及职务					参评类别		
工作学习及实习简历	(从小学填起，包括出国留学、进修等经历) 例：2006 年-2012 年就读于福建省 xx 市 xx 县 xx 小学 .....						
上年度获得荣誉情况	2019 年 X 月被 XXX 评为 XX						
辅导员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团总支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党总支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院团委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2019 年度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  
“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共青团干部”（教工）申报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学历		
			成为注册 志愿者年月			所属 总支		
职务								
是否符合“智慧 团建”要求								
学习和工作简历	(从小学填起，包括出国留学、进修等经历)							
近三年获得 荣誉情况	X 年 X 月被 XX 评为 XXX							
党总支意见				院团委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盖 章 年 月 日			

## 2019 年度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五四红旗团总支”申报表

团总支全称					联系电话			
基本情况	现有团员数				现有学生数		团青比	
	团支部数量		民主评议完成率		2019 年发展团员人数		2019 年“推优”入党人数	
	注册志愿者百分比				服务社区次数		“三下乡”队伍数	
	团校开课期数				“青年大习”参学率			
荣誉情况								
取得的效果	(限 1000 字)							

上一年度开展的主要活动情况及取得的效果					
团总支意见	(签 章) 年 月 日	党总支意见	(签 章) 年 月 日	院团委意见	(签 章) 年 月 日

## 2019 年度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五四红旗团支部”申报表

团支部全称			所在团总支全称			
基本情况	班级人数		支部团员数		团青比例	
	团支部星级		“青年大学习” 参学率			
	注册志愿者百分比		联系电话			
上一年度获得荣誉情况	2019 年 X 月被 XX 评为 XXX					
上一年度开展的主要活动和青年参与情况 及取得的效果	(限 1000 字内)					

上一年度开展的主要活动和青年参与情况及取得的效果					
团总支意见  (签 章) 年 月 日	党总支意见  (签 章) 年 月 日		院团委意见  (签 章) 年 月 日		

抄送：院领导

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办公室

2020年3月31日印发